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5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参股公司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盛屯工程”）因业务需要，拟增加注册资本不低于 7,000.00 万元人民币，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拟增资 7,000 万元，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预计由 49%稀释至 14.70%。

● 深圳盛屯集团、四川盛屯工程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熊波、陈东已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基本情况

四川盛屯工程因自身发展需要拟进行增资扩股，其中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拟增资 7,000 万元认缴四川盛屯工程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公司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拟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四川盛屯工程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为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四川盛屯工程的股权比例将由 49%下降至 14.70%，最终持股比例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深圳盛屯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盛屯工程为与公司同一实控下的主体，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关联董事熊波、陈东已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二、关联人介绍

（一）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70,000 万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陈东

（4）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罗湖社区人民南路 2008 号深圳市嘉里中心 1119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405311Y

(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工业、矿业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7) 股权结构：深圳市盛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8) 资信情况说明：盛屯集团资信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说明：深圳盛屯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陈东先生为深圳盛屯集团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熊波先生为四川朗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晟新能源”）董事，朗晟新能源是深圳盛屯集团控股子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二) 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金鑫

(4)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成双大道南段 1139 号 102 室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6MAK261JX1F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机械设备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资信情况说明：四川盛屯工程资信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说明：四川盛屯工程是公司的参股公司，也是深圳盛屯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为与公司同一实控下的主体，为公司关联方。

三、标的公司介绍

（一）增资标的公司为四川盛屯工程，请见第二条关联人介绍内容。

（二）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单位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盛屯集团	1,530	51%	8,530.00	85.30%
盛屯矿业	1,470	49%	1,470.00	14.70%
合计	3,000	100%	10,000.00	100%

（二）主要财务数据：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四川盛屯工程为 2025 年 12 月 11 日成立，2025 年度无相关财务数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四川盛屯工程合并报表中，资产合计 6,091.28 万元，负债合计 5,213.08 万元，净资产 878.20 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1,090.32 万元；202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62.96 万元，利润总额 100.05 万元，净利润-36.18 万元，归母净利润-174.0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系为了提升四川盛屯工程资本实力、促进四川盛屯工程的业务发展。经相关方协商一致，本次增资按照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认缴四川盛屯工程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价格符合四川盛屯工程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体

甲方（增资方）：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作为丙方现有股东，同意由甲方对丙方进行增资，乙方放弃增资权利。丙方股东会已作出决议，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2、各方同意，丙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本次增资的认购价格为 1 元/每元注册资本，甲方按认缴出资额全额缴纳。

3、出资方式：甲方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4、增资完成后，丙方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增资完成后，丙方设执行董事一名，不设董事会。丙方不设监事会。

5、违约责任：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按时足额缴纳出资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丙方支付违约金。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放弃对四川盛屯工程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是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战略规划，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熊波、陈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